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萝岗新城外环路与外环路 A 线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 JG2025-2767]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主)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成) 知城(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3	通号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4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6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8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9	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0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1	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2	(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3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5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6	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7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8	(主)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9	(主)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铁十七局集团(广州)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0	(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开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	-------------------------------------	----	--

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18 日 00:00 至 2025 年 07 月 22 日 00:00 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余悦恩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020-28068853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2 主楼三楼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2181336、020-82116676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 30 号汇丽写字楼 4 楼

招标人名称：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日期：2025 年 7 月 17 日

